

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電訊工程師職系的檢討

目的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於二零一二年年底向外聘請顧問公司協助其就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進行檢討（「有關檢討」）。顧問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完成檢討工作。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有關檢討的結果，以及政府當局維持通訊辦 25 個電訊工程師職系職位，以履行需要深入工程知識的技術規管職務的決定。

背景

2. 為使通訊辦（前稱電訊管理局）能應付日趨多樣而複雜、並與經濟及技術問題緊密相連的電訊規管事宜，政府當局早前建議開設規管事務經理職系。該職系將涵蓋如法律、經濟、會計、工商管理、資訊科技及工程等相關專業範疇的人才。此項建議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在此之前，電訊工程師職系是通訊辦中負責規管工作的主要公務員職系，提供電訊工程方面的技術支援，並從事技術規管工作，例如規劃和指配無線電頻譜，以及訂立技術標準等。

3. 新開設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負責執行通訊辦的技術及經濟規管工作。為使人力資源持續得到最佳調配，政府當局原本計劃在開設新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後，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逐步納入該新設的職系。二零一二年十月，財委會的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會議就政府當局建議開設規管事務經理職系進行討論，經考慮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要求和小組委員會委員的意見，政府當局承諾就應否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

能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一事進行檢討，並接納電訊工程師職系提前有關檢討時間表的要求，於二零一二年內委託外聘顧問公司進行有關檢討，以期於二零一三年完成。

4. 受委託進行有關檢討的外聘顧問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年底開始檢討工作。該顧問公司負責對電訊工程師職系內的所有職位作詳細的職務分析，並在考慮到未來十年技術及市場發展的情況下，估量電訊工程師職系中屬純工程及技術規管職能的工作量。顧問公司須根據有關評估，就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應否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提出建議。如應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建議的納入安排為何；如建議不納入，則應予保留在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位數目、職級和職責為何。顧問公司亦須就上述兩個方案的過渡安排提出建議。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有關檢討的最新進展，以回應兩名委員的查詢（立法會CB(4)459/12-13(01)號文件）。有關檢討工作現已完成，我們按照政府當局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向財委會所作的承諾，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結果，以及政府當局就通訊辦電訊工程師職系的未來路向所作的決定。

檢討結果、顧問建議及 25 名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回應

5. 顧問公司已完成有關檢討，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向通訊辦提交顧問報告。顧問公司把電訊工程師職系內 39 個職位的職務，按其技術能力要求分為四類¹。根據顧問公司所作的職務分析，總計來說，在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務中，約百分之五十需要深入的工程知識²，而其餘的職務則屬要求多個專業範疇知識的多元化規管職務或其他職務³。通訊辦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位中並無職務⁴是嚴格要求由特許工程師⁵執行的。

¹ 該四個類別為甲類：必須由特許工程師執行的職務；乙類：需要深入工程知識的純工程職務；丙類：多元化的規管職務；以及丁類：其他職務。

² 即甲類和乙類職務。

³ 即丙類和丁類職務。

⁴ 一些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間中或須於法庭上就有關工程的問題出任專家證人。除了他們在通訊辦的職銜以及在業界的相關年資外，他們或會引述其專業資格為特許工程師，供法官參考。該等職務雖非必須由特許工程師負責，但如由他們負責可能更為可信。

⁵ 特許工程師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於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五日後選取的正式會員（電子、電機或資訊界別），或具同等資格。

6. 就電訊工程師職系的未來安排，顧問公司提出了兩個可行方案－

(a) 納入方案

根據這方案，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會逐步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內。換言之，所有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位最終都會被調整為規管事務經理職位。有關過程待最後一名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從公務員編制退休後完成，預期需時 18 年；以及

(b) 不納入方案

根據這方案，在電訊工程師職系內，如其職務有最少百分之五十需要深入的工程知識，則該等職位可獲保留。按職務分析結果，現存編制中的 39 個職位中，有 25 個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位⁶ 長遠而言可在通訊辦人手編制內保留。超出目標編制的電訊工程師職系職位，會於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退休後，被調整為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內的同等職級職位。

由於通訊辦將持續需要具備工程知識和經驗的員工的支援，以執行其技術規管職務，因此現職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從公務員編制退休前，仍會有適合的職位供他們出任。這樣，無論採用哪一方案，通訊辦均無須因電訊工程師職系或該職系內任何特定職級人員超額而考慮自願離職的需要。

7. 顧問公司的初步報告，包括該兩個可行方案，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提交予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和通訊辦管方。25 名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在其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致通訊事務總監的信函中，表達了他們的意見，該函件副本亦已送交本事務委員會數名委員(附件 A)。內容主要是指他們不接受顧問公司的報告結果，並重申其保留現有電訊工程師職系的編制及立即恢復招聘電訊工程師的要求。通訊事務總監在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回覆(附件 B)中，就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意見和要求作出回應。

8. 就未來路向提出最終建議時，顧問公司考慮了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意見，並進一步評估了兩個可行方案的利弊，結

⁶ 他們包括三名總電訊工程師、六名高級電訊工程師和十六名電訊工程師。

論是「納入方案」應為通訊辦能在瞬息萬變的電訊市場履行其多元化的規管職務的最佳方案。儘管如此，顧問公司亦明白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一直強烈反對納入安排。為此，顧問公司建議通訊辦管方應在考慮實際因素後，選擇一個可以妥善兼顧部門運作需要和較能顧及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情緒的方案。由顧問公司撮述的有關檢討工作、結果及建議的簡報載於**附件 C**。

政府當局的決定

9. 有關檢討旨在找出最能長遠滿足通訊辦運作需要、加強員工調配的靈活性，同時亦照顧到員工士氣和實施的可行性的方案。考慮了顧問公司的檢討結果，同時亦基於重視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對納入安排的不滿情緒，政府當局屬意採用「不納入方案」，在通訊辦保留骨幹的電訊工程師職系職位（見第 6(b)段），以執行需要深入工程知識的技術規管職務。通訊事務總監已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的信函中，把政府當局的決定通知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

未來路向

10.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現職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人數為 30 人。假設該職系所有人員均於年屆正常退休年齡時退休，則「不納入方案」將於四年內全面落實。屆時，超額的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位將已調整為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內的同等職級職位。政府計劃在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數目下跌至接近目標人手編制時，適時恢復招聘電訊工程師。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科技科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日

通訊事務總監：

審視電訊工程師崗位的顧問報告初稿

我們過往對永久凍結招聘電訊工程師專業職系等建議已經多次提出意見（見附件一至五）。就審視電訊工程師崗位的顧問報告初稿所見，我們認為該顧問不能就部門及業界，對電訊工程師職系的持續需求，提供有用的意見，他們的「所謂」顧問報告更不能接受。

2. 該顧問將工程師崗位的職能，以技工機械性工種的角度進行分析，漠視專業資格的相關操守要求，是非常荒謬的。根據該顧問的分析方法，政府內大部分專業職系的崗位，除法例訂明外，都不一定需要專業資格。如該顧問的分析方法被採納，我們相信將影響整個公務員系統所有專業職系的穩定性。

3. 在過去數年，針對電訊市場服務混亂的情況，部門工作偏重於處理議員、業界和市民的投訴，但忽略技術規管的持續發展，引致技術規管停滯不前。在市場和技術發展的衝擊下，我們看見廣播技術，網絡質素，頻譜規劃，號碼資源，下一代網路，輻射安全等技術範疇，都出現極需與時並進的發展。因著多項技術規管政策的回顧與更新，

以及通訊科技的急速發展，部門極需一個強大而有延續性的專業技術團隊去處理，工程師職系正好能為部門提供貢獻。

4. 可惜，過去十多年，電訊工程師的崗位不斷被部門「陰乾」，數以十計的工程師空缺，在沒有任何諮詢和解釋的情況下被凍結。在人手缺乏下，工作時間拉長，申請長假期亦倍增困難，合理的休假權利受到剝削，嚴重打擊工程師職系的士氣。隨著科技發展和電訊牌照數目的增加，我們的工作量和複雜性有增無減，在部門不提供足夠人手，不提供足夠培訓的情況下，我們都本著專業操守和道德盡力工作，但工作效率無可避免地下降。但考慮到技術規管面臨的挑戰，部門應採取積極行動，改善電訊工程師職系的現況，為業界提供更好的服務。

5. 除了規管電訊市場，部門另一重要職能是作為特區政府的電訊顧問。取消電訊工程師職系，或取消職系對專業資格的要求，都是倒退的做法，必然會影響部門提供專業意見的質素及權威性。部門亦需要注意工程專業經驗的累積及中斷後不能彌補的後果。

6. 我們的立場非常明確和簡單；

- 不接受一份沒有理據的荒謬顧問報告
- 完整地保留電訊工程師職系，包括專業資格的人職要求和

工程師職系的現有編制，跟政府內所有工程師職系一致

- 立刻招聘電訊工程師，填補空缺以應付電訊工程師退休高峰期

一群關心職系發展的總電訊工程師、高級電訊工程師及電訊工程師

關順明

馬步豪

陳子儀 (代署)

李志成

丁志興

趙子怡

葉偉文

陸偉堅

姚紹強

郭榮興

馮志雄

潘永明

陳偉明

余錦明

程啟生

洪國基

呂永宜

鄧啟濂

羅秀雅

張瑞麟

陳志雄

梁榮基

何貴河

李純

黃家強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副本抄送：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主席黃毓民議員

立法會莫乃光議員

立法會盧偉國議員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通訊事務管理局主席何沛謙先生

附件：

附件	日期	題目
附件一	30/8/2010	Letter to DG Com “Objection to Creation of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附件二	15/3/2011	Letter to DDG “Creation of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附件三	6/5/2011	致立法會信件「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對立法會 CB(1)2065/10-11(05)號文件的意見」
附件四	16/11/2011	致立法會信件「就財務委員會2011年11月18日會議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提出訴求」
附件五	24/10/2012	Email to DS “Comments of Members of TE Grade on the Approaches used in the Consultancy Brief”

30 August 2010

Miss Elisa Lee
Director General
Office of the Telecommunications Authority

Dear Miss Lee,

Objection to Creation of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With reference to the consultation paper on Creation of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in the Office of the Telecommunications Authority (OFTA) (the Paper) issued in July 2010, Senior Telecommunications Engineers (STE) and Telecommunications Engineers (TE) express strong objection to creation of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Our views and comments are given in the following paragraphs.

Background of Existing Non-Civil Service Staff Establishment

2. It is beyond doubt that OFTA staff members performing regulatory functions are required to be sourced from different disciplines. As a matter of fact, in the early nineties there were qualified accountants, economists and lawyers on civil service terms seconded from other departments to serve different roles in OFTA. It was the introduction of non-civil service terms by the Government as a whole after 1997 that triggered the corresponding move of OFTA in recruiting new staff on non-civil service terms to take up the roles of seconded staff progressively from 1999.

3. The existence of 30 non-civil service positions in OFTA for performing regulatory functions is therefore a result of the introduction of non-civil service terms, and a decision by the management to serve all new posts by non-civil service staff members with accounting, law and engineering background in recent years, rather than evidence justifying the need for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as reflected in the consultation paper.

Objection to Creation of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4. Under the current organisation structure of the Regulatory Affairs Branch (RAB), Senior Telecommunications Engineer may manage Regulatory Affairs Manager (RAM) in a section, while Chief Telecommunications Engineer heads each of the divisions in RAB. Given the current staff reporting arrangement, it is hardly conceivable that the established TE grade shall be subsumed in the new grade. If the existing non-civil service RAM grade staff in RAB is to be replaced by staff on civil service terms in the long run, their posts could be arranged under existing TE and Controller (CT) grade (i.e. including Inspectorate grade) staff of OFTA, plus new recruits in these grades as required, coupled with seconded professional staff from other departments as in the case of the early nineties. Actually, the practice of engaging Senior Economist seconded from other department is still in force.

5. The work in RAB currently undertaken by RAM staff is largely handled by CT grade staff in the past. There were precedents of directly recruiting professionals of relevant disciplines to fill CT grade posts. There is no reason why CT grade cannot accommodate specialists in fields like economics or accounting.

6. Through recruitment of new staff in the existing TE and CT grades, rather than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the department may perform regulatory roles equally well, so long as the new recruits and existing TE / CT staff serving such roles are of the right calibre.

Objection to Subsuming TE Grade in the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7. The repeal of a professional TE grade not only jeopardizes the interest of in-service TEs within OFTA, but also affects those who wish to join OFTA as a professional engineer, in particular graduates major in the relevant engineering disciplines. Specifically, the management's intention to permanently freeze the recruitment of TE will have direct impact on these graduates. Furthermore, the professional bodies to which the in-service TEs attach may have concerns and views on the degrading of professional engineers as proposed by a telecommunications regulator. The proposal effectively conveys a negative message to the society that the Government is playing down the role of professional engineer.

8. OFTA is required to discharge the duties stipulated in the Telecommunications Ordinance such as setting standards, control of interference and spectrum management. At present, such duties are discharged by professional TEs. There is no doubt that professional TEs are the most proper staff members to take up these duties. Moreover, TEs are the professionals to serve as qualified expert in the telecommunications field for various functions. Indeed, some of our TEs have been summoned as expert witnesses in court cases; the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of TE is indispensable for OFTA to discharge its roles stipulated in the Telecommunications Ordinance.

9. Having considered the unique nature of engineering work in OFTA as mentioned above, subsuming a professional grade in a non-professional grade is not appropriate and such arrangement could easily create management problem. There is a genuine need to maintain the TE grade staff members both in the immediate and long terms. The argument put forward in the paragraph 12 of the Paper to gradually subsume all TEs in the new grade is not sound.

Recruiting New TEs

10. TEs are professional engineers who are well trained in relevant engineering fields and attain the recognition from a number of professional bodies such as Hong Kong Institution of Engineers (HKIE) and Institution of Engineering and Technology (IET).

11. The Government has announced that the recruitment of civil service grade staff is no longer frozen. As such, new civil service staff can be recruited to refill the vacant posts in any Government Departments. It is noted that many Departments such as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Services Department (EMSD), Civil Aviation Department, Hong Kong Police Force, Water Supplies Department, Housing Authority, etc. have recruited new engineers to meet their operational needs. Since OFTA has not recruited any new civil service TEs/CTs for more than 10 years and there exists some vacancies, the management should follow the practice of other departments to reopen the recruitment of civil service term staff, including TEs.

12. During the frozen period of civil servant recruitment, a number of RAMs with engineering background were recruited to provide technical support in RAB. Some of them were indeed successors to TEs in RAB. In considering the fact that the job scope of these RAMs and TEs is more or less the same, the management should stop recruiting RAMs with

engineering background but rather reopen the recruitment of civil service term TEs in the immediate future. If the management keeps on not recruiting TEs, the pool of TE grade staff members will diminish rapidly in the future since most TEs will retire in coming 10-15 years. As professional engineers are indispensable to the department, the management should seriously reconsider the recruitment of professional TEs. Employing staff members with the relevant background only, but not the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may not maintain the professionalism as given in OFTA's "Vision, Mission & Values".

Lack of Solid Justifications

13. The proposal to create a single civil service grade as a long term restructure of the core staff for OFTA should be deliberately considered based on in-depth study of the operational requirement in the next 5 to 10 years, including the projection of staff strength in different disciplines, say whether there is a need to maintain a task force with sufficient professional engineers to take up the challenges in view of the rapid technological changes.

14. The Paper should also make references to our counterparts in other administrations like FCC, OFCOM and MIIT on the role and grading of their professional engineers in their organisation structures. In addition, it should consider whether the creation of a multi-discipline work force under a single civil service grade has been implemented in other departments like EMSD (say its Regulatory Services Branch) or other government institutions, and the benefits brought by such change.

15. It appears that the argument for the proposed restructure given in the Paper hinges merely on one point which is the convergence of the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ies and market liberalisation, and therefore the requirement for the regulatory staff to perform both technical and economic regulation. The Paper then jumps, without considering any need to conduct study like pros and cons analysis on retaining or expanding existing TE/CT grades, to the decision to create a single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combining all multi-discipline staff in law, economics, accounting/finance as well as engineering.

16. If the management has made reference to the successful experience of some local or overseas government departments/agencies when formulating the proposal, we request the management to share with us their success and experience, particularly how they maintain the morale of

affected staff members. In lack of a well-proven and successful precedent, the effectiveness of the proposal for subsuming staff of multi-discipline into a single grade is doubtful.

17. Last but not the least, the management should respect the specialised expertise of all professional grades, including TE grade, and not to subsume a professional TE grade in a non-professional multi-discipline grade.

Way Forward

18. We request the management to truly reflect the views expressed by TEs and other stakeholders to the Standing Commission on Civil Service Salaries and Conditions of Service and Standing Committee on Directorate Salaries and Condition of Service for their consideration as well as to Commer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Bureau and Civil Services Bureau for their information. The management should ensure that the whole consultation exercise and the subsequent advisory processes are made transparent to all staff members concerned. Staff should be kept informed of the latest progress from time to time.

19. We hope the management would duly take note of our views and comments above in formulating any organisation change. If the management insists on creation of a new service grade and subsuming the professional TE grade in the new non-professional multi-discipline grade, we will consider the next move of blowing the whistles and seek external views as required.

Yours sincerely,



(WK Leung)

Representative of TE and STE
in Departmental Consultative Committee

15 March 2011

Mr. Y. K. Ha
Deputy Director General
Office of the Telecommunications Authority

Dear Mr. Ha,

Creation of a New Civil Service Grade

Further to our meeting held on 10 March 2011, we still consider that the Management fails to fully and duly address our concerns as expressed in our submission of 30 August 2010. We would like to reiterate the following consolidated views from TE/STE members:

- we strongly oppose the employment of non-professional technical staff to replace professional engineer since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is a mandatory requirement for Engineer Grade across the board in different departments of the Government, and such engineering expertise is of particular importance to a technical regulatory body like OFTA;
- we strongly oppose the subsuming of the professional TE grade into the new non-professional grade. The proposed subsuming of TE grade has no supportive and solid grounds provided and our views have been clearly expressed in the letter to the management on 30 August 2010. However, the management reply on 8 February 2011 is not comprehensive and has not addressed our concerns;
- TE grade shall be maintained as a professional grade in OFTA;
- manpower of TE grade shall be maintained and recruitment of the TE staff shall be re-opened so as to fill the vacant posts in different sections; and

- the management shall conduct the SWOT analysis of subsuming TE grade into the proposed new grade and advise us the study results. We press for transparency in the creation of such a new grade in OFTA.

Yours sincerely,



(WK Leung)
Representative of TE and STE
in Departmental Consultative Committee

cc:

CSB (Attn: Miss YAM Mei King)
with TE/STE's submission of 30 August 2010

立法會
黃毓民議員

黃議員：

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對立法會 CB(1)2065/10-11(05)號文件的意見

就立法會 CB(1)2065/10-11(05)號文件（該文件），電訊管理局（電訊局）工程師職系有不同意見（有關理據見附件「對該文件第 25 段的分析和回應」）：

該文件第21段有關電訊局管理層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建議的規營事務經理的新職系

第21段提出「電訊局管理層認為應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逐步納入新職系。電訊局管理層會進行適當的程序，於二零一三年就詳細的吸納安排進行研究，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或之前完成有關工作」。

電管局工程師職系曾於2010年8月30日及2011年3月15日去信電訊局管理層，清晰表達反對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新職系；於2011年3月15日的信件更要求管理層就該納入建議進行強弱機危綜合分析（SWOT）並知會工程師職系，才決定是否實行納入方案。

現在管理層尚未進行有關研究便決定採納這影響深遠的「納入」方案，缺乏數據和理論支持，我們認為管理層應該重新審視第21段，避免倉促行事。

該文件第22段提出凍結工程師職系的結論

既然管理層並沒有進行SWOT分析，就不應作出永久凍結招聘工程師職系的決定。我們認為管理層應該重新審視第22段，對電訊局工程師職系的人手規劃作出長遠妥善的安排。

事實上，在凍結招聘工程師職系的12年內，電訊局已招聘了約10名非公務員處理技術規管的工作，當中包括合約制工程師及負責處理技術規管工作的規管事務經理。可見技術規管工作在電訊局內並非日漸減退，反因電訊市場持續開放，電訊局所發的牌照日益增加而增多。

.../訴求

Telephone 電話: +852 2961 63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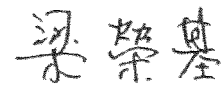
Fax No 圖文傳真:

E-mail 電郵地址: wkleung@ofta.gov.hk

訴求

我們要求：

- (一) 尊重工程師職系在政府部門的獨立性，取消將工程師納入新職系；及
- (二) 立即恢復工程師職系的招聘，以保持工程師專業在政府部門的延續性。



(梁榮基)

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代表

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

對該文件第 25 段的分析和回應

該文件第25段 (a)

管理層聲稱該規管事務經理公務員職系將會包攬工程、資訊及通訊科技等人才。事實上管理層目前已經把專業工程師的部分工作分發給現職的合約制規管事務經理。

我們認為，「納入」方案和凍結工程師職系的建議等同拆毀現時的工程師專業職系，恐怕對公眾服務有所影響，工程師職系對此表示憂慮。我們要求管理層把具有工程學位的入職要求從建議的新職系中刪除。

該文件第25段 (b)

長久以來，政府部門聘請專業職系人員負責專業工作，例如：機電工程署、民航處、消防處和警務處通訊科。該等部門也聘請專業工程師，而該等工程師在日常工作中，也無須以認可人士（authorised person）身份簽署文件。

至於電訊局的工作，工程師職系同事一向以專家證人身份在法庭作供、出席國際電信聯盟的世界無線電大會、制訂無線電器材的技術標準、制訂非電離輻射的限值、根據電訊條例控制無線電干擾並與內地進行無線電頻率協調等。這些專業工作和該文件所提及的技術規管如果交由非專業人員負責，實在與政府部門以專業職系服務市民的傳統背道而馳。

該文件第25段 (c)

現在管理層尚未進行有關研究便決定採納「納入」方案，缺乏數據和理論支持。

該文件第25段 (d)

事實上，在凍結招聘工程師職系的12年內，電訊局已招聘了約10名非公務員處理技術規管的工作，當中包括合約制工程師及負責處理技術規管工作的規管事務經理。可見技術規管工作在電訊局內並非日漸減退，反因電訊市場持續開放，技術急促發展，電訊局所發的牌照及工作量日益增多。再者，諸如該文件第6段所列舉的規管工作一直都有專業工程師職系參與。

Telephone 電話: +852 2961 6366

Fax No 圖文傳真:

E-mail 電郵地址: wkleung@ofta.gov.hk

致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主席

就財務委員會2011年11月18日會議
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提出訴求

劉慧卿議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在今年10月26日向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建議在電訊管理局（電訊局）開設新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並且提出永久凍結招聘電訊工程師專業職系。但上述新職系的人職條件無須具備專業資格，即將來負責處理有關電訊工程及技術規管專門工作（包括發牌和執法、頻譜管理、無線電干擾、衛星協調、無線電發射站、無線電輻射、技術標準等）的規管事務經理不必是專業人士。

我們必須嚴正地向議員們指出，永久凍結招聘電訊工程師專業職系將會對社會及電訊業的規管和發展帶來負面影響（見我們在10月24日所發出的信件）。我們亦認為這與香港特區政府一直以來奉行以專業公務員團隊服務市民的理念背道而馳！

電訊局的電訊工程師專業職系正面臨人手短缺問題！由 2011 至 2012 年初，該職系共有四位工程師先後退休，人手短時間內減少了百份之十五，而且不少工程師也會在數年後相繼退休。為免電訊局內專業人員短缺的問題更趨嚴重而影響服務質素及公眾利益，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要求當局立刻重新招聘專業電訊工程師。

當局因應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意見，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交一份跟進文件 ESC12/11-12(01)，確認當局會提前一年（即於 2012 年開始）進行一項檢討工作，並將檢討工作的目的由原先的“如何”落實將電訊工程師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修訂為“應否”把電訊工程師的職能納入新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

但在未有檢討結果之前，我們反對管方永久凍結招聘專業電訊工程師並表達以下訴求：

- 1) 新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不應包括工程及技術人員；及
- 2) 應立即恢復招聘專業電訊工程師。

Telephone 電話: +852 2961 6366

Fax No 圖文傳真:

E-mail 電郵地址: wkleung@ofta.gov.hk

梁榮基

(梁榮基)

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代表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副本抄送：財務委員會各委員

立法會
吳靄儀議員

就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2011年10月26日會議
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提出的反對及訴求

吳議員：

電訊管理局（電訊局）將於 10 月 26 日向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要求開設規管事務經理新職系。電訊局已於 5 月 9 日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解釋有關安排，並在有關文件中同時提出將工程師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及永久停止招聘電訊工程師。就有關對電訊工程師專業職系的安排，電訊局的工程師同事提出強烈反對，並且香港工程師學會也認為「電訊工程師職系有著不可取締的專業角色」（見附件一）。

現時除了總監是空降的政務官外，電訊局的首長級職位全部都是由一班擁有專業工程師資歷的官員出任。除此之外，很多日常的技術規管工作，都是由專業工程師負責。可見電訊局的日常運作是極需要他們的專業意見及技術支援。

就文件EC(2011-12)7第24段提出凍結電訊工程師職系，我們認為這會對香港社會造成嚴重影響（具體情況見附件二）：

- (a) 干擾流動通訊服務及廣播服務；
- (b) 干擾政府部門(如消防處、警務處和民航處)的通訊網絡；
- (c) 難以制訂技術及安全標準；
- (d) 難以執行部份電訊/貿易法例；
- (e) 影響香港未來廣播/電訊業務的發展；
- (f) 影響無線電基站輻射安全。

另外附上信報論壇“沒有電訊工程師的電訊管理局”（附件三）作參考。

為確保電訊局內有足夠的專業技能來維護公眾利益，及支援部門執行規管電訊業界的使命，我們強烈要求在電訊局保留獨立的電訊工程師職系，恢復專業工程師的招聘，並電訊管理局須就文件EC(2011-12)7第23段提及的「納入安排」的研究結果向立法會匯報。

梁榮基

（梁榮基）

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代表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香港工程師學會

THE HONG KONG INSTITUTION OF ENGINEERS

香港銅鑼灣記利佐治街1號金百利9字樓
9/F Island Beverley, No 1 Great George St,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895 4446 傳真 Fax +852 2577 7791
hkie-sec@hkie.org.hk www.hkie.org.hk

會長 朱沛坤 教授、工程師 太平紳士
President Ir Prof Reuben P K CHU JP
MSc(Eng) FHKIE R.P.E.(CVL, FRE, GEL, STL)
RSE RGE 1RSE(PRC) CEng FICE FStructE
FGS FHKIHT FIHT
president@hkie.org.hk

電郵: panel_itb@legco.gov.hk

立法會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余天寶秘書

余秘書:

香港工程師學會對立法會 CB(1)2065/10-11(05)號文件的意見

學會得悉立法會在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的會議上已初步討論上述文件。學會認為此文件對社會有廣泛而深遠的影響，因此必須表達其專業的意見。

從宏觀的層面看，電訊工程師職系有着不可取締之專業角色；當中涵蓋電訊管理、頻譜管理、通訊及電子等廣泛的工程專業技術，因此此職系承擔不可或缺的職能，如此職系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裏消失，則未來政府的宏觀電訊政策將毫無專業技術的考量，亦不能和國際標準相容。

學會並不反對成立其他綜合性職系，但情況就如一所醫院，醫院的院長可以不是醫生，但負責行醫的則不可能不是醫生。因此學會強烈要求保留電訊工程師職系，而政府更應尊重其專業，予以適當的管理培訓，以使他們可以成為高層管理人員，令高層管理人員有專業背景支持。

敬祝台安！

香港工程師學會會長

朱沛坤

朱沛坤教授、工程師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抄送：電訊管理局工程師職系代表梁榮基先生

RPKC/MY/AC/cl

永久停止招聘及逐步取締工程師職系對香港社會的嚴重影響

(a) 干擾流動通訊及廣播服務

流動電話/寬頻服務要使用頻譜，頻譜必須與內地協調，避免干擾。缺乏專業工程師的服務難以應付日益複雜的頻譜應用，達致滿意協調效果，甚至導致干擾通訊服務及錯誤的漫遊收費。同樣，廣播服務也必須與內地協調，避免干擾。缺乏專業工程師的規劃和協調，廣播服務難以順利推行。

(b) 干擾政府部門(如消防處、警務處和民航處)的通訊網絡

若沒有專業工程師透過技術分析，負責指配各政府部門通訊網絡使用的頻率，難以確保有關系統不會受到干擾，影響政府向市民提供的各種服務，甚至危害消防員及警務人員的生命安全。

(c) 難以制訂技術及安全標準

電訊局有責任制訂各種電訊設備的技術及安全標準。沒有專業工程師的參與，市民及通訊營辦商有可能購買、使用或安裝不符合國際標準的產品或設備。這會導致網絡與網絡之間難以互通、設備與設備或服務與服務之間互相干擾等。

(d) 難以執行部份電訊/貿易法例

(1)電訊法例

- 沒有專業工程師的專業支援，很多現時的電訊條例都難以執行；如第 106A 章 11 條(干擾)、第 106B 章電訊(管制干擾)規例及第 106Z 章電訊(電訊器具)(豁免領牌)令等。

(2)貿易法例

- 沒有專業資格，工程人員不能在法庭上以專家證人身份協助海關檢控非法進口/出口高科技產品的有關人士；
- 沒有專業工程師，未能有效地協助工業貿易署分類高科技產品；
- 沒有專業工程師，未能有效地協助工業貿易署修改「進出口戰略物品規例」的附表。

上述情況會導致其他國家，例如美國、英國和歐盟等，對香港特別行政區執行進出口戰略物品管制的質疑，因而限制香港特別行政區進口和出口高科技產品，將會嚴重影響香港作為國際

運輸中心。

(e) 影響香港未來廣播/電訊業務的發展

電訊局若取締專業工程師職系，在可見的未來，難以應付數碼化年代對電訊業在技術規管及頻譜管理上的急速發展的要求。在國際事務上，如衛星業務的技術協調和與內地專家商討國際電信聯盟(ITU)的議題上，若沒有專業工程師的參與，必定嚴重影響香港未來廣播/電訊業務的發展。

(f) 影響無線電基站輻射安全

電訊局有責任確保無線電基站（包括山頂無線電站和屋頂站）的非電離輻射符合國際的安全標準。現時的工作由專業工程師訂定標準和覆檢無線電台的設計以確保公眾安全。缺乏專業工程師的分析及意見，會影響無線電基站輻射安全，將使市民暴露於超出安全標準輻射的範圍。

摘錄

信報論壇¹ 2011年05月17日 01:02 莫乃光

沒有電訊工程師的電訊管理局

在五月九日的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其中一項議程為「建議在電訊管理局開始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和一個總規管事務經理常額職位」，表面看似一項普通政府部門希望擴大職能，和從合約員工轉聘常額職位的正常要求，不過，看深一層，卻可能反映政府對技術專業包括工程師的漠視，長遠影響絕不止於對電訊管理局（和將來與廣播事務管理局合併後的通訊管理局）的工作。

政府指出，基於電訊規管隨著市場開放和技術融合，電訊局變得須要「處理日益相互緊扣的技術與經濟方面的規管事宜，這些事宜已變得更為多元化和複雜，超越了傳統的電訊和電子專業範疇」，反而，局方須要更多經濟、管理、財務、會計、法律、資訊科技等專業領域的專才，處理關於競爭、市民投訴、調解等事宜，特別是屬於經濟方面的規管職能；現時，電訊局設有約三十個非公務員職位負責規管工作，然而，這些規管員工的流失率在過去五年高達七成。

於是，政府建議開設一個新的規管事務經理公務員職系，讓電訊局可以招聘擁有相關工程、資訊科技、經濟、統計、財務、會計、法律或工商管理學位和畢業後四年以上相關經驗的專才。

陰乾盡，終極殺系

另一方面，政府指電訊局的傳統工程支援角色日漸減退，電訊局管理層認為應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逐步納入新職系。事實上，電訊局內的電訊工程師職系的招聘，由一九九八年至今已凍結超過十二年；而現職電訊工程師「僅餘」四十多人，電訊局指，現職人員約在二十年內全部退休。這樣說法，變相是永久凍結招聘，甚至等於筆者的電訊工程師朋友所言的「慘遭滅門」。

對於電訊局「殺系」，電訊工程師的反映為何？政府給立法會文件指，電訊工程師並不反對開設新的規管事務經理公務員職系，「但他們對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新公務員職系，以及永久凍結招聘電訊工程師的事宜表達關注」。然而，電訊局工程師職系代表亦向立法會委員會提交了意見，明確表示曾於去年及今兩度去信局方反對把工程師職系納入新職系，並指局方的「納入」方案「缺乏數據和理論支持」。

¹ 可在http://www.hkej.com/template/forum/php/forum_details.php?blog_posts_id=67572下載。

表面看來，會否只不過是電訊工程師們恐怕晉升機會和個人發展受到限制，因而反對？不過，只要細心一看，他們的意見不只是為了他們的個人利益 -- 畢竟，他們的公務員職位無論如何都可以「安全」地做到退休 -- 也有理由相信他們的意見，根本就是基於他們對專業的了解，和對技術發展的尊重，而筆者恐怕，這正正就是近年轉為由政務官領導的電訊局管理層，不了解或不接受的。

電訊局管理層指，電訊工程師的技術監管工作，隨著電訊業包含的範圍擴展至話音以外，需求已愈來愈少，電訊總監在上週一立法會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直指，即使聘請工程師，「俾佢做」？

去專業，漠視科技

然而，在工程師職系代表致立法會事務委員會的文件指出：「在凍結招聘工程師職系的十二年內，電訊局已招聘了約十名非公務員處理技術規管的工作，當中包括合約制工程師及負責處理技術規管工作的規管事務經理。可見技術規管工作在電訊局內並非日漸減退，反因電訊市場持續開放，電訊局所發的牌照日益增加而增多。」可惜，當天委員會上，沒有議員就此向政府追問解釋。

筆者恐怕，問題可能源於今天我們政府對技術職能的誤會和漠視。誤會，是政府普遍認為技術工作是一種支援功能，缺乏發展觀，以致文官往往以為這些他們不了解的技術工作屬於單純支援性質，任由他們可選擇外判、「納入」或甚至「消滅」。政府的去專業化傾向，已經成為一種執迷不悟，才會出現「專業人員」取代「專業技術人員」的怪論。

一個電訊管理局會沒有電訊工程師的一天，實在匪夷所思。電訊業變化日新月異，電訊和互聯網科技範疇轉變特別迅速，如果管理層認為現在的工程師「無嘢做」，問題可能在於其職責範圍未能與時並進，而非不再需要有專業資格的電訊工程師。例如，香港政府一直少有參與國際和國家的技術標準制定和推廣工作，電訊工程師未來是否應該參與更多發展工作，而非只停留於傳統話音服務的監管工作？即使在監管工作上，沒有工程師只有經濟師和律師的電訊局，是否真的能夠與各大電訊商的技術人員周旋，而保持不「蝕底」，並能有力保障公眾利益？

不發展，不可持續

雖然局方管理層也表示贊成電訊工程專業的重要，將來在新的規管事務經理公務員職系也會招聘電子工程、機電工程和資訊科技相關的專業人才，局方卻沒有提供究竟在將來新職系中，技術人員佔多少人數或比例的數據，令人覺得「殺系」理據薄弱。亦有電訊工程師向筆者表示，如果管理層認為他們數目過剩，可有估計所需工程師的最低人數，和未來的預算增減？

電訊局管理層只看短期甚至即時所須人手，漠視了機構內人力資源的持續發展需要。十二年

不聘請工程師，卻招聘了約十名非公務員處理技術規管工作，又說二十年後現職工程師公務員將全部退休，政策紊亂而完全置工程師職能極可能已經出現的斷層於不理。其實，這斷層情況已經在不少政府的工程和資訊科技部門出現，影響到不單員工的晉升和士氣，更令人對這些部門未來的穩定和提供優質服務的能力，不禁擔憂。

再從更宏觀角度看，政府是有必要和責任繼續招聘工程師和資訊科技專業人員，進入其相關職系，以保持這些香港的專業人才的基本就業出路。筆者最近與一為大學學者分享對香港產業和人才供應的意見，學者最擔心的問題，是由大學學成出來的專業技術人才，在香港根本無用武之地，結果不是轉行就離開香港，找尋他們理想的科技工作。看到政府帶頭廢除工程職能，實在令人對政府的短視感到痛心和憤怒。

筆者希望，政府可以正視工程師和資訊科技人員在政府職系內日漸不受重視的實況，真正地聆聽他們的聲音和訴求；就著電訊管理局的電訊工程師的未來，政府應重新審視凍結工程師職系的決定，在不預設立場下重新諮詢員工。

Comments of Members of TE Grade on the Approaches used in the Consultancy Brief

Members of the TE grade would like to register their disagreement over the approaches used in the Consultancy Brief as detailed below:

- (a) The Management should conduct a review on the continued need for the expertise of the TE grade ("the Need") before taking a decision on the subsuming arrangements. In this connection, the Need and the subsuming arrangement should be treated as two independent issues at this stage. Studying the Need in tandem with the subsuming arrangement in the Consultancy Brief will inevitably make the two issues no longer independent but intertwined, and tend to restrain study from exploring possible alternatives other than the subsuming arrangement (e.g. voluntary retirement or recruitment of new TEs) that may attain maximum benefits to the community as a whole.
- (b) The Consultancy Brief proposes a bottom-up approach to TE job analysis by reviewing the job nature and workload of each post of TE grade. Members of the TE grade oppose such an approach as the current job nature and workload are simply the outcome of the management administrative decisions on freezing the TE recruitment. This will call into question the accuracy and credibility of the outcome. To better reflect the genuine demand, the Management shall adopt a top-down approach by studying the Need in supporting the telecommunications and broadcasting development of Hong Kong arising from:
 - (i) emerging new technologies and standards;
 - (ii) the fast evolving and rapid expansions of the telecommunications and broadcasting services; and
 - (iii) the greater complexity and diversities as a result of increasing intertwining technical and other regulatory issues.

2. Against a backdrop of telecommunications development at a phenomenal rate over the past decade, the Management has expressed its position in various occasions that the required engineering support in OFCA has been diminishing ("the Position"). Sadly, neither potent agreements nor sufficient evidence is presented to support the Position alleged by the Management. In fact, lack of sufficient professional engineering manpower has led to ineffective functioning of the department as evidenced in a number of areas or cases including frequent large-scale telecommunications network failures, poor digital broadcast coverage to serve the public, compromised evaluation procedures for radiation hazard caused by radiocommunications installations etc.

3. The Position forms the basis for the need for the review. Members of the TE grade take this opportunity to register their disappointment with the Position because the Management has formed the Position first and now subsequently seeks a consultant to review the TE grade prompted by the Position. This arrangement deviated from the normal process of logical sequence in addressing issues in a non-partial manner.

4. As the Consultancy Brief is not agreeable to members of TE grade, we find it difficult to be involved in the work of the Steering Committee.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OFFICE OF THE
COMMUNICATIONS AUTHORITY

Your Ref 來函檔號：

Our Ref 本函檔號：

各位電訊工程師同事：

關於電訊工程師職系檢討的初步顧問報告

感謝你們於 2013 年 5 月 15 日的來函，就電訊工程師職系的檢討（“檢討”）工作及一些相關事宜提出意見。首先讓我們扼要重述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進行檢討的背景。

背景

2.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於 2011 年 10 月向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出，於前電訊管理局（現為通訊辦，下稱「部門」）開設一個新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以應付日趨複雜並涉及多個範疇（包括電子工程、經濟、法律、會計、資訊科技等）的規管工作。

3. 在有關的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文件中，我們告知委員我們當時的想法，即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應逐步納入規管事務經理這個新職系，以期在部門維持一個單一的跨專業範疇的公務員職系，從而更有效及更具彈性地履行經濟及技術事宜互相緊扣的多元化電訊規管職能。我們亦告知委員，我們計劃在 2013 年就詳細的納入安排進行研究，並在 2015 年 7 月或之前完成檢討工作。

4. 為回應電訊工程師職系在諮詢中提出的要求及因應委員在會議上表達的意見，部門再行探討檢討工作的目的及時間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於 2011 年 11 月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確定 —

（一）把檢討工作的目的，修訂為考慮應否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以及

- (二) 提前展開並加快檢討工作，即在 2012 年開始檢討，用大約 1 年時間，在 2013 年完成檢討，而非原訂 2 年才完成。

委員亦知悉我們會外聘顧問公司協助進行檢討。

5. 部門於 2012 年中經諮詢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後制訂了顧問工作簡介 (consultancy brief)，並按照政府既定程序，透過公開、公平和公正的方式外聘顧問公司進行檢討。有關檢討工作如期於 2012 年內展開，根據工作簡介的要求，顧問需要透過不同途徑，詳細分析電訊工程師職系、各職級每個崗位的工作性質和工作量。此外，顧問亦須考慮因應科技進展、電訊市場發展及持份者期望等因素而引致純技術規管工作的轉變。期間，顧問審視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每年釐定的工作大綱、約見電訊工程師職系及部分規管事務經理職系的人員、並與所有分部主管覆核其轄下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工作性質及要求。顧問已於 2013 年 4 月完成資料搜集及分析工作，向部門及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發表其初步顧問報告，並邀請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於 2013 年 5 月 8 日或以前就該報告提出意見。顧問至今仍未收到同事提交的意見。

6. 就此，我們已將你們 5 月 15 日致部門的來函轉交顧問，敦促其充分考慮你們就檢討工作所提出的意見。

7. 另外，來函同時提出一些與部門有關的意見及要求，我們謹此回覆如下：

電訊市場、技術的發展及部門規管工作的轉變

8. 來函認為部門偏重於處理議員、業界和市民的投訴，因而忽略技術規管的持續發展，引致技術規管停滯不前，對此聲稱我們並不認同。

9. 作為政府部門，我們有責任盡力及適時處理來自議

員、業界和市民的投訴。與此同時，隨著電訊市場在十年前全面開放，部門一直致力提供和維持有利於投資、創新的公平營商環境，十年間，香港的電訊服務發展蓬勃，在最近多個地區或國際報告中持續名列前茅。在電訊技術方面，香港市民享用的最高寬頻速度平均達每秒六千萬比特(60Mbps)，在世界百多個國家及地區中排名第一；光纖到樓的百分率位列世界第三；流動電話服務滲透率超過百分之二百三十；香港更是全世界其中一個最先推出第四代(LTE)流動寬頻網絡的城市，由此可見，部門一直以來對技術及其他方面的規管範疇同樣重視。

10. 此外，部門亦致力培訓工作，以確保員工的知識與時並進。部門除了安排不同職級的同事參加本地及海外的訓練課程和研討會，亦不時邀請海外機構，為部門度身制訂一些課程，以裝備同事應付不斷演變的規管工作。不過，有鑑於部門負責規管全球其中一個最成功和最具競爭力的電訊市場，須處理的規管事宜日益複雜，超越了傳統的電訊和電子工程專業範疇，故部門必須擁有一支具備足夠技術(如電子工程、資訊科技)和其他方面(如經濟、法律、會計)人員的規管團隊，在高速發展的電訊市場履行其規管職責。

關於電訊工程師的長假期申請

11. 你們於來函表示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申請長假期出現困難，令合理休假權利受到剝削。

12. 按現行規例，在公務不受影響的情況下，公務員才會獲准放取假期。經翻查人事組過去兩年的假期申請記錄，我們發現只有一宗個案涉及一位電訊工程師在申請合共十個月的有薪例假及無薪假期時因應公務需要被要求縮短休假。除該宗個案外，人事組並沒有其他電訊工程師職系同事申請長假期被拒絕或縮短的紀錄。

立刻恢復招聘電訊工程師的要求

13. 另外，就你們於來函提出保留工程師職系和立刻

招聘電訊工程師的要求，我們必須指出，作為負責任的政府部門，我們有必要妥善運用公共資源，按實際需要增減不同職系的人手編制以切合工作需求。由於部門新增的工作主要在於執行經修訂的《商品說明條例》和新訂立的《競爭條例》，部門需要增聘規管事務經理職系的人員以應付有關工作。反之，因工作量的關係，在職的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已有部分被委派處理非技術性的工作，包括對外事務和處理反競爭投訴等。有鑒及此，部門實在難以同意恢復招聘電訊工程師。

14. 長遠而言，會否恢復招聘電訊工程師取決於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會否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顧問在其初步報告中提出兩個方案，分別為：

- (一) 逐步將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或
- (二) 保留電訊工程師職系，編制維持在二十五人的水平以執行純技術規管工作。

按照現時的進度，顧問將於 2013 年 6 月完成最終報告並舉行簡介會，向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講解其檢討結果及建議。

未來路向

15.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聯同部門會按 2013 年 3 月提交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進度報告，待收到顧問的最終報告後，詳細審視檢討結果及建議，從而決定是否將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並於 2013 年 7 月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結果和部門經考慮顧問建議後的決定。

通訊事務總監
(張淑冰 代行)



2013 年 5 月 23 日

致函名單：

關順明先生	馬步豪先生
陳子儀先生	李志成先生
丁立興先生	趙子勝先生
葉偉文先生	陸偉堅先生
姚紹強先生	郭榮興先生
馮志雄先生	陳偉明先生 (Mr. Francis Chan)
余偉明先生	陳偉明先生 (Mr. Thomas Chan)
程啟生先生	冼國基先生
容兆宜先生	鄧啟濂先生
羅秀雅女士	張瑞麟先生
陳志雄先生	梁榮基先生
何貴深先生	李 純先生
黃家強先生	

副本抄送：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主席黃毓民議員
 立法會莫乃光議員
 立法會盧偉國議員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通訊事務管理局主席何沛謙先生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轄下
電訊工程師職系職位的檢討

簡報

卓佳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六月

一 引言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就開設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後，對電訊工程師職系的持續需要，委託了卓佳管理顧問有限公司（「顧問公司」）進行獨立檢討（「有關檢討」）。

有關檢討包括顧問公司對電訊工程師、高級電訊工程師及總電訊工程師各職級內的所有職位，以及部分規管事務經理職系內的職位進行全面工作分析。顧問公司透過從在職者直接收集得來的資料、通訊辦管方提供的資料、對其他政府部門的電訊工程師職系職位和相關的海外規管機構的人力資源架構進行研究，以及為電訊工程師職系在規管事務經理職系開設後，在通訊辦的持續需要提出建議和制訂過渡安排而進行的其他工作。

二 顧問團隊

顧問公司的顧問團隊集合了經驗豐富的管理專才及一專家小組進行有關檢討。專家小組由一名來自本地大學的電子工程學系副教授、一名來自主導電訊公司的前高級行政人員，以及一名退休高級公務員組成，為有關檢討提供意見及客觀建議。

三 職務分析

有關檢討工作現已完成，結果撮述於下文。

1. 技術和電訊業的轉變對通訊辦規管工作的影響

自從香港的電訊市場全面開放，通訊辦在規管市場經濟範疇的重要性大增，不再像以往主要以純技術角度進行規管。規管要求及轉變

涵蓋各個範圍，由電訊基礎設施到資訊及通訊科技，電訊和應用程式、互聯網、社交媒體、數碼應用系統，以至消費主義的融合，以及對公平競爭環境的要求提高，對通訊辦的規管工作均有所影響。為應付這些轉變，通訊辦引入新的規管架構形式，包括放寬規管、維持業內公平競爭、仲裁業界糾紛，以及保障電訊用戶利益的措施。通訊辦需要一群了解相關法例和業界運作，而且非常熟悉本地電訊市場發展的員工。他們必須能夠應付市場環境、消費者行為和服務匯流的急速轉變，並應擁有電訊工程以外的其他知識，例如法律、會計、經濟及資訊科技等。

2. 支援通訊辦應付策略性挑戰的人手編制策略

為支援通訊辦多元化的規管角色，通訊辦須採取靈活及綜合的人力資源管理方針，以建立有承擔、專業和善於應變的工作隊伍。設立跨專業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正好為通訊辦提供具備各種技能的人員，使通訊辦能履行其角色和職責。

3. 詳細分析

顧問團隊和專家小組對三個職級的每個職位進行了詳細分析。職務分析的結果撮述如下。

a. 工作分類

顧問公司在分析電訊工程師職位的職務時，把職務項目劃分至下列其中一類：

類別	符合要求的通訊辦職系
甲 – 必須由特許工程師執行的職務	電訊工程師
乙 – 需要深入工程知識的純工程職務	電訊工程師及規管事務經理（工程範疇）
丙 – 多元化的規管職務	規管事務經理
丁 – 其他職務	規管事務經理

b. 所有電訊工程師職位分析

在評估技術能力要求和電訊工程師職能的分類時，類似性質的職務被歸類為一組（即職能組別），並把在職者用於執行職務的時間的百分比加在一起，以組成各職能組別的全職員工等值。各職級各職務分類的全職員工等值結果概述如下。分析顯示，沒有電訊工程師／規管事務經理職位的職務屬於甲類。

職務類別	乙類				丙類				丁類			
職級	總電訊工程師	高級電訊工程師	電訊工程師	總計	總電訊工程師	高級電訊工程師	電訊工程師	總計	總電訊工程師	高級電訊工程師	電訊工程師	總計
總計	2.55	4.94	11.55	19.04	1.05	3.27	10.40	14.72	0.40	0.79	4.05	5.24

結果發現，通訊辦能以其現有電訊工程師職系的人手履行其服務承諾和技術規管職能，情況令人滿意。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每天的加班時間約為半小時至一小時，顯示他們於辦公時間雖無空檔，但其工作量並不過重。此結果與部門主管的觀察一致。

c. 部分規管事務經理職位檢討

規管事務經理與電訊工程師職位的職能有所重疊，尤其是具備工程背景人員的規管事務經理職位，以及由電訊工程師職位「轉換」為規管事務經理職位的職能。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人員具備可有效地履行其職務的資格／技能。

4. 海外規管機構的相關做法

澳洲通訊及媒體管理局、英國電信管理局和新加坡資訊通信發展局等海外規管機構，在開放和瞬息萬變的電訊市場中，均扮演與通訊辦類似的規管角色：著重市場競爭、公平競爭環境、消費者權益和經濟發展。這些規管機構採取跨專業的人員編制方法，使其能建立一個擁有不同背景和廣闊視野的團隊，以應對轉變；其員工不需具備專業資格。具體來說，澳洲通訊及媒體管理局的工作科別架構把工作職務按職能分類，就不同角色的工作、所需能力及表現評估提供清晰的描述。該框架有 14 個工作科別，包括工程和技術科別。英國電信管理局的人員編制方法讓其建立一個具備廣博知識、在技術與經濟範疇有均衡發展，以及對高速發展的電訊業的一系列事宜有廣泛接觸的工作隊伍。新加坡資訊通信發展局的人員編制結構讓其可自由開設職責更廣、要求更高的職位，以應付不斷轉變的需求。當職位的需求改變，在職人員可更容易被調往擔任其他角色。

5. 其他政府部門的電訊工程師職系

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和香港電台（港台）的電訊工程師職系內的職位，主要職能是為內部用戶提供服務，屬運作性質。警務處的 20 名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主要負責規劃、安裝和維修電訊及電子設備和系統，以及為這些設備和系統制訂標準和規格。港台的高級電訊工程師職位負責監督部門的廣播、電視及其他媒體服務以確保符合

技術要求、進行技術規劃及開發、策劃並管制預算，以及提供工程支援。

6. 專業團體及代表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的立法會議員的意見

香港工程師學會重申其提交予立法會的意見，表示專業工程師的工作不能被取代。假如工作需要由專業工程背景的人士擔任，則該項工作應由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執行。

代表資訊科技界功能界別的立法會議員不同意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他認為該納入建議反映政府不了解專業工程師的技術專長對通訊辦的重要性。這難免令通訊辦失去其用以充分履行其規管職務所需的技術專才。政府這樣做是漠視專業資格，使年輕人打消加入工程行業的念頭。假如納入安排獲採納，通訊辦應維持足夠數量的合資格技術人員，以確保通訊辦能履行其職務，並讓現有的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保留其「工程師」職銜。

四 可行方案

因電訊工程師職系的重點在於規管工作內的工程範疇，其職責說明的範圍相對狹窄，所以調配該職系人員擔任需要非工程技能的職務的靈活性有限。雖然執行他們的職務需要工程技能，但專業工程資格並非必需條件。澳洲通訊及媒體管理局、英國電信管理局和新加坡資訊通信發展局，均沒有對其員工有此等資格要求。

為增加調配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靈活性，以及為他們提供更廣的接觸面，其中一個方案是擴大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責說明。然而，之前的員工諮詢結果顯示，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並不支持有關方案。

就應否將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我們探討了以下方案。

1. 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納入方案）

在這個方案下，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將會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所有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現有職位最終將改為規管事務經理職系職位。

經諮詢有關職系人員以及獲批准跨職系晉升後，讓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可獲晉升至規管事務經理職系的較高職級。通訊辦須提供機會，協助他們擴闊視野，讓他們可拓展能力和改善其事業前途。

因部門需要具備技術知識和經驗的人員，而在現職電訊工程師退休前，部門亦有適合他們的職位，所以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將不存在超額人員的問題。現有電訊工程師職位將在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離職後，或在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獲晉升至規管事務經理職位的較高職級後，轉換為規管事務經理職位。待所有現職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在未來約 18 年內退休，該項轉換便告完成。

「納入方案」的利弊如下。

利

- 能應付通訊辦的策略需要
- 改善運作效益
- 有助於人力資源管理和人手調配
-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
- 拓闊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事

弊

- 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反對
- 落實時間長
- 觀感上失去工程方面的技術專才

業發展機會

- 簡單明確

過渡安排

制訂電訊工程師轉為規管事務經理職系職位的計劃和時間安排時，部門須考慮規管事務經理職系的接任計劃及長遠發展。

為達致順利過渡，不建議於短期內大幅重整職務。由於電訊工程師職位數目逐漸減少，通訊辦須考慮進行適當的職務重整，以便把電訊工程師職位較技術性的職務匯集在一起，盡量善用他們的專才。

處理員工情緒是較具挑戰性的一環。管方須高度重視與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溝通，確保能聽取所有意見和回應他們所關注的問題，並對在改動期間員工的焦慮不安表示理解。

管方須強調納入安排對通訊辦、持份者以及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好處，因為如能實行跨職系晉升，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將有機會擴闊視野和晉升至規管事務經理的較高職位。管方須持續提供機會協助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過渡、鼓勵他們擴闊視野和發展他們在工程、領導和管理方面的能力。

管方須設定機制，監察電訊工程師職系及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人員的調配，以優化人力資源的運用，並照顧兩個職系人員的事業發展。

2. 保留電訊工程師職系以負責純技術性的職務（不納入方案）

另一可行的方案是維持電訊工程師職系，並保留含較大比例乙類職務的職位。這樣，電訊工程師職系會變成一個主要負責專門工程職能的公務員小組。有關檢討找出下列含最少 50% 乙類職務的職位。

職能組別	總電訊工程師	高級電訊工程師	電訊工程師	總數
▪ 頻譜策劃	1	2	6	9
▪ 諮詢及支援	0	1	1	2
▪ 電訊標準	0	1	2	3
▪ 貿易	0	0	1	1
▪ 規管事務	1	1	1	3
▪ 廣播支援及對外事務	1	1	5	7
總計	3	6	16	25

分析顯示，在可見未來此等職能的工作量將不會有重大轉變。為此，25 個電訊工程師職位可獲保留。假設超出目標編制的較年長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均於年屆正常退休年齡時退休，則此方案將於四年內全面落實。

此方案的利弊撮述如下：

利

- 因反對意見較少，相對較易實行
- 觀感上維持通訊辦內的工程專才
- 實行時間表縮短至四年以內

弊

- 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抗拒
- 員工調配不及「納入方案」靈活
- 影響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晉升機會

過渡安排

通訊辦須評估保留現時懸空或凍結職位或轉換為高級規管事務經理／規管事務經理職位的數目。未來四年內，隨著現職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退休，將陸續有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位轉換為相應等級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職位，直至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位數目達到目標編制的 25 人為止。基於運作需要，通訊辦須於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人數減少至接近 25 人時，考慮恢復招聘電訊工程師。

將要開設的規管事務經理職系職位數目應為 14 個或以下。與「納入方案」的安排相似，制訂職位轉換的計劃和時間安排時，通訊辦須考慮接任計劃及規管事務經理職系的長遠發展。短期內不宜大幅重整職務，惟應進行適當的職務重整，以便把電訊工程師職位較技術性的職務匯集在一起，使他們的技術專長在電訊工程師職位減少的情況下得到最佳發揮。

同樣地，通訊辦須高度重視與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溝通。電訊工程師職系的發展重點是培訓他們的專門技術知識，以便對通訊辦策

略需要方面起關鍵作用。部門須設定機制，監察電訊工程師職系及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人員的調配，並照顧其事業發展。

五 對初步報告的意見

初步報告記錄了檢討結果、可行方案及其他相關資料，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及通訊辦管方均已就報告提出了意見。

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意見 他們不接受初步報告。過往關於顧問報告的經驗，預先假定顧問工作旨在支持管方的意向。同時，他們不認同顧問公司就電訊工程師進行工作分析的方法，認為此舉漠無視專業資格的操守要求。通訊辦的工作已轉向處理持份者的投訴，且忽略了技術規管方面的持續發展。通訊辦一直在「陰乾」電訊工程師職系。工作量與複雜性加增、工作時間加長，以及難以請假，凡此種種都嚴重打擊了員工士氣。取消電訊工程師職系或專業資格的要求，亦將削弱通訊辦就電訊事務向政府提供意見的質素和權威性。

顧問公司回應： 顧問公司獨立於通訊辦管方。除了顧問團隊的豐富顧問經驗和專才外，還成立了一個由學術界和業界專家組成的專家小組以提供客觀的意見。檢討開始進行時，已知會了電訊工程師職系全體人員工作分析所採用的方法。期間，顧問公司從未接到職系人員的任何負面意見。顧問公司原先計劃向電訊工程師職系全體人員取得關於其實際執行職務的第一手資料。可惜經顧問公司多次要求，**30** 名現職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中，有 **25** 人沒有應顧問公司邀請進行會面或在會面期間沒有提供資料。通訊辦以其目前的電訊工程師職系人手，能履行其服務承諾和技術規管職能，而與員工和通訊辦管方的會面則顯示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工作量亦非過重。至於對專業資格的要求，按專家小組的分析，特許工程師的基本技能並非執行電訊工程師和規管事務經理職位的職務時所必須的。通訊辦處理的是瞬息萬變的電訊

市場中緊密相連的技術和經濟規管問題，部門不能只著眼技術範疇。為應付其所面對的挑戰，通訊辦需要加強其人手編制的靈活性，並培育一支跨專業團隊。這支具備較廣闊視野的跨專業團隊，能在不同範疇提供全面綜合的意見和支援。

通訊辦管方的意見 通訊辦管方對有關檢討沒有預設立場。要執行其多元化的規管職務，通訊辦需要員工的支援，以更廣泛全面，涵蓋法律、經濟、財務、會計、資訊科技和工程各範疇的角度，就規管問題進行分析。通訊辦管方會考慮能應付策略需要、加強人手調配靈活性、改善運作效率和通訊辦發展，以及可實行的任何方案。通訊辦管方亦視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為部門的重要資產，而且重視與電訊工程師職系的關係。通訊辦管方在作出最終決定前，會考慮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意見及顧問公司在最終顧問報告中提出的建議。

六 建議

考慮了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和通訊辦管方的意見，以及進一步評估了兩個方案的利弊後，顧問公司建議採用「納入方案」，理由如下：

- 符合通訊辦策略和運作需要的最佳方案

把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以設立單一的跨專業規管事務經理職系，更能應付通訊辦的策略需要，並提升運作效率，以及改善人力資源管理和發展。先進經濟體系的許多監管機構在人手編制方面正循採用跨專業方向，以建立一支具備不同背景並能以廣泛全面角度應付轉變的團隊。通訊辦不應因為要減少短期的阻力，而落後於人並犧牲長遠的利益。「不納入方案」帶來的好處較少。電訊工程師職系和規管事務經理職系的編

制總額為 89 個職位，其中會有 25 個職位屬於電訊工程師職系，只專注於較狹窄的專門工程職能，人手編制的靈活度會減少。在員工組合、跨職能人力資源調配以應付不斷轉變的策略和運作需要等方面，靈活性亦會受到限制。

- 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事業前途

兩個方案都會受到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反對。儘管「不納入方案」看似較能應對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所關注的問題，惟他們仍會憂慮電訊工程師編制縮減及對晉升機會可能造成的影響。顧問公司會考慮向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推介根據「納入方案」採用跨職系晉升的好處，包括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將有機會擴闊視野和晉升至規管事務經理職系的較高職位。實行此方案所要面對的挑戰，是要令員工明白此方案為部門帶來好處和更佳的發展機會。

比較兩項方案對部門策略和運作需要帶來的好處，並考慮了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的事業發展，顧問公司建議電訊工程師職系的職能應納入規管事務經理職系。

然而，顧問公司亦知道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強烈反對建議的納入安排。顧問公司在本報告提出了兩個可行方案，通訊辦經考慮實際因素後，可選擇一個可兼顧部門運作需要和較能照顧電訊工程師職系人員情緒的方案。